

# 学学新加坡如何处罚垃圾短信

## 社会热点

人们才意识到拒绝非应邀短信也是手机持有者的基本权利。而如果要真正确立和保障这项权利，立法是必不可少的步骤。

在中国，对垃圾短信的治理一直没有提到法律层面，至于因滥发垃圾短信而被绳之以法者，则极为罕见。之前曾有北京4青年群发垃圾短信滋扰市民而被提起公诉，但理由却是因未获得经营短信群发业务资质而“涉嫌非法经营罪”，那是不是说有资质的垃圾短信经营就合法呢？这正是事实。而短信广告（服务）经营的合理逻辑则至少应遵循两个原则：发送短信前应征得用户同意；用户有权利拒绝接受广告短信。

新加坡国会10月15日通过个人信息保护法案，禁止向个人发送市场推广类短信等垃圾信息，违法发送垃圾信息的机构或个人可能会被重罚100万新元，约合514万元人民币，每条最高1万新元，也就是人民币5万多块。

垃圾短信泛滥引发用户愤怒的情况已持续多年，但治理却鲜少见成效。垃圾短信治理在最初阶段主要集中在打击短信诈骗，直到近年，

拒绝非应邀短信是手机持有者的基本权利。而如果要真正确立和保障这项权利，立法是必不可少的步骤。如德国2003年通过的《联邦反垃圾邮件法案》规定，任何机构向用户发送推销商品和服务的手机短信，都得经过用户的书面同意，而从21时至次日8时发送的广告需再次征得用户同意。即使用户同意了，商家短信也得注明是“广告”字样，否则将有可能会被处以高额罚款甚至追究刑事责任。

而在我国，垃圾短信治理主要集中在打击短信诈骗方面，而对更多普通用户而言，防不胜防的短信骚扰却并未被视为是一种个人权利的侵犯。近年来，人们才意识到拒绝

非应邀短信也是手机持有者的基本权利。而公民这项权利无疑需要尽快立法加以保障。

但从立法层面而言，已颁布的《电信条例》、《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和《中国互联网行业自律公约》等法规并未对垃圾短信治理提出明确规范。在实际操作中，运营商一般会选择投诉数量较高的短信号码向公安、工商等部门报告，只有上级判定之后，才能将其屏蔽。一条垃圾短信群发带来的收益可能是百万、千万，但代价却仅仅是号码被屏蔽，当然难以遏制制造者的投放冲动。

值得一提的是，新加坡此次针对垃圾短信的立法，实际上是存在

于“个人信息保护法案”中，这也显示出，反垃圾短信与个人信息保护之间的密切关系，实际上，如果违法者没有掌握巨量的公民个人信息，他们也不可能成功实现垃圾短信营销，相关产业链更无从谈起，因此，中国的《个人信息保护法》也应尽快出台。

最后需要指出的是，新加坡对垃圾短信的处罚虽然重达100万新元，但这一数字对中国来说其实并不巨大。因为两国的手机持有者和电信市场根本不在一个量级，但是新加坡的经验值得借鉴，要以重罚实现高效治理，当根据实际市场情况，制定自己的标准。

(转载自《新京报》)

## 画中有话

□ 文/吴江 图/朱慧卿

近日，江苏无锡太湖新城一处楼盘房价从每平方米1.6万元跌至6900元。知情人士透露，该价格令位于楼盘旁边的市政府很恼火。

“秒杀优惠”作为一种促销手段，很容易便能赚来眼球效应，甚至比打广告还更见效益，商家早已将其用得炉火纯青。事实上，既然“只有错买，没有错卖”，假如因为“秒杀价”来得太优惠，便受宠若惊，甚至反而担心商家会因此受损，当然是杞人忧天。

不过，尽管无锡一处楼盘房价从1.6万元降至6900元，只是“限时特惠”，某种程度上，与当下商家的“秒杀型”促销其实并无二致。但是，虽然上述特惠价在“限

时”过后已戛然而止，但房价这次“跳水”所激起的水花，仍然让各方心惊肉跳，难以平静。的确，尽管并非房价集体跳水，而仅仅是“限时特惠”，但是，从1.6万元降至6900元，特惠的幅度如此之大，当然不能不引起各利益方的关注。

的确，尽管只是“限时特惠”的促销，但是，假如放在楼市火爆，一天一个价仍然遭遇熬夜排队争抢的时期，房产商当然没有必要，也毫无理由玩这种“跳水促销”的噱头。从这个意义上说，房价“限时特惠”，即便只是一种“秒杀”促销，也终究是楼市降温的证明。而能让一向高昂坚挺的房价也低下头来，给出优惠，当然也可归之于楼市调控的成效与功劳。

事实上，之所以“跳水”大甩卖，的确是因为这家房地产的母

## “房价跳水”



公司近年来资金紧张，不得不四处融资。既然对于商家而言，现金流等同于生命线，那么，资金链压

力使得房产商不得不对旗下楼盘降价出货，自然也是商家的合理考量。

## 体验饥饿之后，还须对节约粮食立法

□ 郑文

在10月16日世界粮食日当天，国家粮食局将在当天首次向全国粮食干部职工发起倡议，倡导自愿参加24小时饥饿体验活动，以更好地警醒世人“丰年不忘灾年，增产不忘节约，消费不能浪费”。

全国粮食干部职工开展24小时饥饿体验活动，是个好的创意。通过饥饿体验，让大家知道节约粮食的可贵，从而更自觉地厉行节约，让节约成为一个生活习惯，进而形成社会共识。

有不少人对此也有不同意见，认为此举有作秀之嫌，并无太多的实际意义。此“秀”是否确实当作，不妨让我们看看实际的数字。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公众节约粮食的意识逐渐淡薄，浪费粮食的现象十分普遍。就拿大学食堂来说吧，每年就倒掉了可养活大约1000万人一年的食物！据估算，全国每年浪费食物总量折合为约500亿公斤粮食，相当于全国粮食总产量的1/10。

民以食为天，尤其是在我们这个人口大国，粮食维系着国家的安全。与此同时，我国贫困人口的绝对数也很大，按照每人每天1美元的联合国标准，中国仍有1.5亿贫困人口，他们的温饱都成问题。因此节约粮食应成为公共意识和国家战略。

当然，粮食部门的干部职工应该做节约的带头人。但要改变一个人的行为品质，决非搞某个体验活动就能一蹴而就。因此，在普及节约粮食的教育外，还应加大立法力度，用法制的刚性强制力来推行粮食节约。

目前，对于浪费粮食的行为，在立法这一块还是一个盲区。在今年

两会上，全国人大代表赵林中建议刑法中设立“挥霍浪费罪”，以遏制公款吃喝的浪费现象。为节约粮食立法，一方面对目前泛滥的浪费现象“零容忍”，另一方面也是对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进行有效的维护。或许，这比起饥饿体验更具有现实的功能。

节约粮食需要公众的公共意识，饥饿体验只是放大了形式，其实质并不能从根本上改变浪费的现实。远离浪费的陋习，除了公众传统美德的回归外，更需要法律的及时“给力”。

## 元芳，你怎么看尾号限行？

这本是为了改善城市生活质量、提高出行效率的便民举措，何以惹质疑？犹记得，北京奥运会时实行机动车单双号限行所带来的空气清洁、交通畅通，现在想重寻这样的美好并非不可能，只是如今的情况已大不相同，不少问题有待商榷。

北京2008年实行单、双号限行时，北京的机动车约为330万辆。而目前，北京机动车数量已急剧增至500万辆。如果按照20%的机动车被限行来计算，现在每天上路的车辆比2008年限行前北京机动车的总量都要多。可以说，限行的效果正在

被迅速增长的机动车数量抵消。虽然，单双号限行措施看似能缓解道路拥堵，却给民众出行带来诸多不便。而为了方便，不少人可能会选择购买第二辆车，这又会导致机动车保有量的增加，抵消限行效果。与此同时，分时分区单双号限行是针对所有车辆，还是只针对居民个人车辆？这个问题必须厘清。如果某些“特权车”不受限制，是否会造成长更大的不公？据了解，北京目前的道路拥堵问题，管理因素占了“大头”。其中，“特权车”在道路上的表现、人车混流等现象令人困扰。

其实，要解决城市拥堵，必须明确一个前提：建立起高效的交通网络管理和快捷的城市公共交通系统。毕竟，解决城市拥堵是一项系统工程，一刀切式、一蹴而就式的管理方法无法根治拥堵，反而可能让人们“心堵”。虽然，“元芳体”的爆红有广大网民娱乐化的成分，但不可否认，其中也包含着人们在社会事件和社会建设上积极寻求共识并参与的心理。人们每天行走在这些城市里，他们更了解这座城市的细枝末节，在解决城市拥堵的问题上，不妨多问一句：“元芳，此事你怎么看？”

## 抵制“试考者” 是国考公平第一步

□ 然玉

10月14日，国家公务员局发布《诚信报考，从我做起——致广大参加公务员录用考试的考生》公开信，提醒考生不虚报、隐瞒有关情况，不弄虚作假图侥幸过关，不骗取考试资格，不为“试考”而虚假报名，以免浪费国家资源。据悉，“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记录在案者将无法参加此次“国考”报名，已确认参加面试却临时弃考、录用报到时放弃职位等也都将记入此诚信档案库。

所谓“试考”，其精准涵义是：不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明知过不了资质筛选、面试环节，却仍然参加笔试，以求累加国考经验和信心。凡稍加梳理国考的游戏规则，人们便极易明晓此类行为的荒诞之处。“不以当公务员为目的的国考笔试，都是在耍流氓”——坊间的戏谑之语，粗糙也精到。显而易见，明知招录无望，只为积累经验，执意参加笔试、挤占他人面试机会，总摆脱不了过度利己、空耗资源的嫌疑。

“试考族”鸠占鹊巢，可以预见的后果有二。其一，本属他人的职位最终“弃录”，此为“机会的浪费”；其二，纵使相关职位开展“补录”，该过程必将多费周折，此为“成本的浪费”。且另一维度说，所谓“试考”，奉行的无非是，“以经验换分数”的逻辑。但，国考所意图考量的，实是应考者的综合素养与日常积淀。仅就此而言，“试考”便可归入投机取巧、动机不纯的范畴。

考与不考，弃考与否，固然是考生的个体权利；但，尊重游戏规则，服从公平竞争的底线，却也是参考者的义务。“试考族”的道德困境在于，其行为几乎必然地，会对无辜者造成负面的“外部效应”。而究其肇因，或是由于社会认知中，早已模糊了国考的本意和初衷。在声势浩大的应考产业、备考经济的鼓动下，公务员考试，似乎矮化成纯粹的“考试学”——分数就是目的，手段决定一切。

出台新规，拉升试考族的行为成本，本质上乃是补漏、纠偏的举动。“公考热”高烧不退，必会滋生种种“刷分”、“讨巧”的智慧。很多人以此为生，更多人藉此“通关”，凡此种种，都背离国考原意万里。为了竞争更公平，对规则修修补补是一种必须。但在此之外，重申公务员考试的价值逻辑，以及创造更多机会分流应考者，才更是治本的对策。